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下午17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平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监事会成员已由3名增加至5名，经监事会成员一致表决，同意选举汤山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汤山莲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运作机制的监督，公司监事会增设监事会副主席一职。经监事会成员一致表决，同意选举王大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副主席。

王大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一日